

深圳市容大感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容大感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2025 年 1 月 9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5]第 ZB10005 号），审验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所增加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根据投资者认购情况，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际发行 9,047,089 股，每股面值 1 元，公司本次变更前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95,708,699 元，变更后公司累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4,755,788 元。

2025 年 4 月 22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如下：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304,755,78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人民币 0.9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红利 27,428,020.92 元，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共计转增 60,951,157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365,706,945 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

鉴于上述事项，公司拟将注册资本由 304,755,788 元人民币，变更为 365,706,945 元人民币。

二、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情况

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如下：

修订前条款	修订后条款
-------	-------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95,708,699 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65,706,945 元。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295,708,699 股，均为普通股。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365,706,945 股，均为普通股。

三、其他事项说明

以上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尚需提交至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事项后，授权公司董事会及相关管理人员向工商登记机关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最终变更内容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四、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容大感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4 日